

黃越欽勞動法學紀念獎助學金

一、宗旨：獎勵勞動法學與勞動議題研究，培育勞動法人才。

二、對象：

1. 國內外大專院校法律、勞動及相關系所學生。
2. 其他從事勞動法及勞動議題研究之人士。

三、項目：

- (一) 論文獎助：每年二名（優選新台幣三萬元、特選新台幣二萬元）。
- (二) 研究補助：每年一名（新台幣五萬元）。

四、資格：

(一) 論文獎助

1. 勞動法或勞動相關議題未發表之論文，經審查通過者。
2. 論文格式比照學術論文。

(二) 研究補助

1. 以勞動法或勞動相關議題為研究內容之計畫，計畫書經初審通過。
2. 研究期限一年，論文完成後通過審查者。
3. 計畫書中需說明係創新研究或延續性研究，並附上聲明書。

(1) 創新研究：與已發表或進行超過半年之領有補助或學位論文，不得完全或重要部分重疊。

(2) 延續性研究：需說明與已發表或進行過半之研究，其延續性研究與發現為何。

五、程序：

1. 申請方式:書面提出，附電子檔。
2. 申請期限：即日起至民國 108 年 10 月 31 日。
3. 申請文件

(1)論文獎助

- a)論文書面及電子檔。
- b)個人履歷。

(2)研究補助

- a)計畫書書面及電子檔。
- b)個人履歷。

申請資料請郵寄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 332 號 8 樓之 2 財團法人台灣國際勞雇組織基金會, 電郵：twile.org@gmail.com，申請資料恕不退件。

六、 授權：

1. 受獎助論文暨研究論文，財團法人台灣國際勞雇組織基金會有出版發行權。
2. 申請之論文其格式及內容符合政大勞動學報資格者，將同時轉投政大勞動學報審查。